

首届哈尔滨学院教师教学创新大赛

暨首届黑龙江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选拔赛

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全面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的要求，以“四新”建设理念为引领，聚焦教学创新、掀起学习革命，提升教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能力，凝练推广线上教学典型做法与先进经验，引导广大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黑龙江省教育厅关于举办首届黑龙江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龙江赛区）选拔赛的通知》及《关于举办首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高学会〔2020〕107号）文件要求，现举办“首届哈尔滨学院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首届黑龙江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选拔赛”（以下简称“大赛”），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大赛主题

推动教学创新 打造一流课程

二、大赛目标

（一）**落实以本为本**。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运用先进的教学理念，优化教学目标，设计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改革考核方式，通过教学改革促进学习革命。

（二）**推动教授上讲台**。提倡教师“回归本分”，推动教授走进课堂，引导教师热爱教学、倾心教学、研究教学、潜心教书育人，成为德高、学高、艺高的名师，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

（三）推进智慧教育。提高教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能力，鼓励教师积极探索智慧教育新形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开展教学模式改革，推动信息化手段服务高校教育教学。

（四）强化学习共同体。发挥基层教学组织的作用，鼓励二级单位以教研室、课程组、教学团队等基层教学组织为基础，建设学习共同体，形成传帮带机制，开展教学研究与指导，推进教学改革与创新。

（五）引导分类发展。顺应高等教育普及化时代的多样化发展趋势，引导我校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适应信息化时代的教学新要求，结合教师教学发展的不同特点和发展实际，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分类发展。

三、参赛对象及分组名额

（一）参赛对象

学校在职或正式聘用教师，主讲教师**近五年**对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3轮及以上**。以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鼓励以团队形式参赛，团队成员包括**1名主讲教师**和**不超过3名团队教师**。作为主讲教师可同时担任另一团队成员，但同一位教师作为成员不得重复出现在两个团队中。

（二）分组及名额

大赛根据主讲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分正高组、副高组、中级及以下组三个组别。全校各二级单位每个组别**推荐1名教师或1个团队**参加大赛。

四、比赛环节及材料要求

（一）比赛环节

比赛环节主要包括网络评审和现场评审。评审标准见附件1-1。

1. 网络评审

参赛教师或团队所在二级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将课堂教学实录视频、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等电子材料上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学校组织专家评委进行网络评审，其中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占总成绩的**50%**，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占总成绩的**15%**。

2. 现场评审

现场评审以**教学创新设计汇报**为主。参赛教师结合教学大纲和教学实践，全面说明整门课程的设计思路，突出教学改革与创新，展示相关过程性支撑材料。汇报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专家评委提问交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教学创新设计汇报占总成绩的 35%。

(二) 材料要求

1. **大赛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由二级单位汇总上报。（详见附件 1-7）
2. **申报书**。参赛教师基本情况、课程教学创新情况等（详见附件 1-3）。
3. **课程教学大纲**。课程教学大纲需反映参赛教师教学思想、课程设计思路 and 教学特色（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4）。
4. **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应基于参赛课程的教学实践经验与反思，全面体现课程教学的创新成效，注重体现以下三方面内容：第一，明确说明课程教学创新解决了教学中的哪些“痛点”问题，注重问题导向；第二，突出课程教学改革过程中贯彻“以学为中心”的教育理念，全面反映提升课程教学质量的改革创新思路、举措、效果及反思，注重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第三，通过基于数据、案例等证据的可靠分析，说明问题解决的情况和效果，并分析其推广应用的价值。课程教学创新成果报告须有摘要约 300 字，正文字数不超过 4000 字。（封面样式详见附件 1-2）
5. **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及相关材料**。**实录视频**：为参赛课程中 2 学时的完整教学实录（约 90 分钟的 1 个视频或分别约 45 分钟的 2 个视频，视频格式标准详见附件 1-5）。实录视频须在真实的高校课堂环境中录制，有参赛主讲教师出镜、有师生互动的镜头，能够充分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创新，严禁“表演式”课堂。**相关材料包括**：课堂教学实录视频信息表

（详见附件 1-6）、课堂教学实录视频内容对应的教案和课件，以及其他有助于表明课堂教学内容、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的材料。

参赛教师提交的相关材料（汇总表、申报书除外）和现场汇报环节中不得出现参赛教师姓名及所在单位等相关信息。

五、赛制及要求

大赛分初赛和决赛。

初赛。各二级单位结合实际情况，通过本单位比赛等形式，遴选确定参加学校决赛的选手。各二级单位须严格审查参赛教师资格及申报材料内容，并委派专人负责大赛材料的管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上报。逾期未上报，则视为自动放弃推荐本单位选手参加决赛。

决赛。学校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二级单位推荐的选手进行评审。最终择优推荐**3名教师（各组第一名）**参加全省比赛。推荐省赛的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奖项设置

本届大赛奖项设置参照省赛及国赛奖项设置，获奖人数原则上不超过参赛人数的 30%。

（一）个人（团队）奖。按组别分设一、二、三等奖。

（二）专项奖。根据作品特点遴选出教学活动创新奖、教学学术创新奖、教学设计创新奖等专项奖。

（三）优秀组织奖。对积极推荐教师参赛并获得良好成绩的二级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

八、大赛评选结果、省赛推荐公示及成果推广将在我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网站及公众号公布。

九、组织机构

大赛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协同学校相关部门及超星平台组织实施，并设大赛组织委员会、评审专家委员会、纪律监督委员会等。

十、其他事项

参赛教师应保证教学创新设计相关材料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如产生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教师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0年11月18日